

# B008 信息披露 Disclosure

股票代码:600521 股票简称:华海药业 公告编号:临2020-054号

##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高管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保证责任。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副总裁张亚先生的辞职报告,张亚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其辞职不影响公司的正常运营。

张亚先生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公司及董事会对张亚先生在职期间对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特此公告。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三日

股票简称:华海药业 股票代码:600521 公告编号:临2020-055号

##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药品注册批件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保证责任。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核发的《药品注册批件》,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的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奥氮平口服片  
剂型:片剂  
规格:25mg、5mg  
申请事项:国产药品注册

注册分类:化学药品4类  
申报阶段:生产  
申请人: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药品批准文号:国药准字H20203281、国药准字H20203282  
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相关规定,经审查,本品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批准注册,发给药品注册证书。

二、药品其他相关情况

2018年12月,公司按照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递交的药品注册申请获得受理;近日,公司收到国家药监局核准并签发的奥氮平口服片《药品注册批件》。

奥氮平口服片主要用于治疗精神分裂症、中度至重度躁狂症,还可以用于预防双相情感障碍的复发。奥氮平口服片由礼来公司研发,最早于2002年2月在欧洲获批上市。奥氮平口服片全球主要生产厂商有迈兰公司、阿拉比诺制药等,国内生产厂商有江苏豪森药业集团有限公司、广东东阳光药业有限公司等。据统计,2019年奥氮平新剂型产品(具有剂型创新)全球市场销售额约14.765亿美元(数据来源于PDB数据库);2019年国内奥氮平剂型产品(包括片剂和口服片)全球销售额约人民币18.292亿元(数据来源于信达数据库)。

截至目前,公司在奥氮平口服片研发项目上已投入研发费用约人民币937万元。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奥氮平口服片获得国家药监局的《药品注册批件》,标志着公司在国内市场销售该药品的资格,进一步丰富了公司的产品线,有助于提升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根据国家相关政策,公司奥氮平口服片按新4类批准生产可视为通过一致性评价,并在医保支付方面予以适当支持,医疗机构优先采购并在临床中优先选用,有利于扩大产品的市场销售,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四、风险提示

公司高度重视药品研发,严格控制药品研发、生产、销售环节的质量和安。但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容易受国家政策、市场环境等不确定因素的影响,有可能存在销售不及预期等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三日

股票代码:603708 股票简称:家家悦 公告编号:2020-041  
债券代码:113534 债券简称:家家悦转债

##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项目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保证责任。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家家悦”)与安徽淮北凤凰山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管委会”)于2020年7月3日在威海市签订了《项目合作协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项目合作主体:家家悦集团在淮北相山经济开发区投资设立子公司运营综合物流园、农产品加工项目;企业名称最终以工商部门登记为准。

二、综合物流园、农产品加工项目初步选址位于淮北相山经济开发区濉州北路以西、省道202改线以南,占地面积约220亩,具体用地位置及面积、公共配套设施等均以淮北市人民政府规划部门、土地管理部门及土地管理部门出具的出让合同约定为准。

三、项目计划总投资约10亿元,包括本项目投资及下属子公司未来在周边地区的连锁网络拓展投资,最终投资项目的可研报告确定。

四、项目建设内容:综合物流园、农产品加工项目按整体一次性规划,分两期建设的原则实施;项目建设手续、施工许可证等手续,项目一期工程开始建设,一期工程预计在开工建设后12个月内完工并部分投入使用;项目二期工程,在一期工程完工且投入使用后12个月内启动建设。

五、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合作协议对公司2020年度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

(二)本次合作将对公司物流配送业务的发展产生积极影响。项目建成后,公司的物流配送能力将显著提升,进一步拓宽了公司的物流配送网络,提升了安徽及周边区域的物流配送能力,与上市公司现有物流中心形成联动效应,为公司的跨区域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支持。同时,将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生鲜运营和农产品深加工能力,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促进公司的长远发展。

六、重大风险提示

项目的最终实施尚需取得当地政府相关主管部门的批准,并受到国家政策、产业政策及宏观经济等因素的影响,可能面临一定的项目实施风险。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四日

股票代码:600727 股票简称:鲁北化工 号:2020-054

## 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完成过户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保证责任。

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鲁北化工”)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山东鲁北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杭州德仁集团有限公司合计持有的山东鲁北企业资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海股份”)100%股权及山东鲁北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山东祥海钛资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祥海钛业”)10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已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准,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30日披露的《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0)。

公司接到上述核准批复文件后及时开展资产过户相关工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涉及的标的资产已完成过户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标的资产的过户情况

标的公司金海钛业、祥海钛业已于2020年7月3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重新颁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623596210022R、91371623080696506X)。标的公司已作为鲁北化工的全资子公司。

(二)本次交易后续事项

1. 公司向商就本次交易涉及的股份变动事宜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新增股份登记手续,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前述新增股份上市手续。

2. 中国证监会已核准公司发行不超过36名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54,900万元。公司将根据发行有效期内的择机进行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该事项不影响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实施结果。

3. 公司不影响本次交易涉及的注册资产变更等事宜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或备案手续。

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四日

股票代码:000402 股票简称:金融街 公告编号:2020-055

##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参股公司债务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事项概述

近日,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融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债务融资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2亿元。

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会议,于2020年5月20日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债务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和2020年5月21日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债务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和《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深圳融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担保额度3亿元,目前已使用0亿元,本次使用2亿元,累计使用2亿元,剩余1亿元未使用,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审批额度内。

(一)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二)深圳融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 被担保人基本信息

名称	深圳融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7年09月01日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南山街道桂海路1号前海人寿大厦1901
法定代表人	汪莹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	房地产开发经营,投资管理,酒店管理,物业管理
持股比例	持股比例60%
其他股东名称及持股比例	融发地产(深圳)开发有限公司持股比例40%
实际控制人	其控股股东

2. 被担保人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资产总额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0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净资产	362,232.68	367,486.64
营业收入	342,292.69	348,534.09
净利润	8,892.41	8,943.96
营业收入	2019年度(经审计)	2020年1-3月(未经审计)
净利润	-1,346.68	-64.61
净利润	-872.67	-68.69

注:公司及对外担保和对外担保与融祺事项

3. 本次担保担保对象深圳融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4.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公司与深圳融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7月4日

股票代码:000782 股票简称:美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6

## 关于获得政府补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获得补贴的基本情况

2020年4月3日,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以“2020-006”号公告披露,本公司及公司下属全资和控股子公司收到地方政府补贴共计人民币18,218,075.68元,具体情况见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

2020年4月6日,本公司及公司下属全资和控股子公司收到地方政府补贴共计人民币235.39万元。

第二季度收到政府补贴的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4-6月补贴(万元)	文号	是否获得专项用途资金
用电补贴	343,000.00	常南(镇)20203号	是
2019年美达锦纶股份专项奖励	4,000.00	常南(镇)20197122号	否
2020年度科技研发投入奖励	700,000.00	粤科科技字[2020]29号	否
疫情影响企业复工复产专项奖励	288,000.00	粤人社字[2020]97号	是
2019年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343,000.00	常南(镇)2020316号	否
2019年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31,068.81	常南(镇)202016号	否
2020年度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119,300.00	川发改高技[2020]137号	否
2020年度“广东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奖励	240,000.00	粤市监信标[2020]178号	否
一次性奖励员工薪酬	1,340,000	江人社发[2020]69号	否
2020年度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288,12		否
研发投入补助	79,434.53	佛发改计[2020]1-1期	是

注:香港特区政府下发的补助金额已按照平均汇率折合人民币。

截止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已收到2020年4-6月政府补贴资金共计2,353,921.46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有关规定,上述补贴符合结转条件的补贴金额为人民币1,653,921.46元,将计入本公司2020年度当期损益。该政府补贴的核算截止以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7月3日

股票代码:000782 股票简称:美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7

## 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18年6月11日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金融机构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金融机构理财产品的投资,累计投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

2020年4月3日本公司以2020-007号公告披露2020年1月1日至3月31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29,49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年4月1日至6月30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新增购买理财产品41,300万元。

(一)理财产品情况

(二)银行理财产品主要情况

2020年4月1日至6月30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新增购买理财产品共9笔,金额41,300万元,未到期限赎回笔,存续理财14,100万元,共计实现利润约961.13万元。

(三)理财产品风险提示

理财产品投资风险,本次面临的风险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提前终止风险、政策风险、信息传递风险、延期风险、利率风险、管理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将可能导致投资者收益受损。

二、风险提示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的管理制度对投资理财进行管理、管理、检查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根据公司资金使用情况及投资部门和管理层对理财产品的分析,审慎行使决策权。

公司投资部门负责对购买的理财产品的购买事宜和程序办理,并及时分析和跟踪,一旦发现判断对己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以控制投资风险。

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对购买理财产品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风险,并向董事会报告。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运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公司已进行了充分评估和测算,在总体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运作和生产经营,建设新产能为前提,并视资金情况,决定使用投资理财,不影响公司日常正常生产经营,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并能够带来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提升公司业绩水平,同时亦为公司股东谋取更丰厚的投资回报。

四、公告日期12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截止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过去12个月内累计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金额共计101,200万元,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余额为14,100万元。

特此公告。

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7月3日

证券代码:000507 证券简称:珠海港 公告编号:2020-054

##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局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珠海港”)第九届董事局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7月1日召开,会议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20年7月3日上午10:00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2098号)文件核准,公司已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于2019年4月25日到位。鉴于全球蔓延的新冠疫情对国内外生产贸易带来的持续性负面影响,航运业面临严峻挑战,原募投项目“购置2艘沿海45,000吨级海船项目”面临的宏观经济环境,行业需求已发生重大变化,项目继续实施的投资回报存在较大不确定性,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发展规划等诸多因素,为维护公司利益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终止实施该项目并将原计划投入该项目的募集资金33,639.97万元全部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2020年7月4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

上述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政府有关部门批准,尚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董事8人,同意8人,反对0人,弃权0人。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二、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经验,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能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法规,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原则,按进度完成公司各项审计工作,较好地履行了审计机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0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根据审计业务工作量及市场平均报酬水平,财务审计费用为人民币12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29.8万元,合计总额为149.8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2020年7月4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该事项提交董事局会议审议通过,已获全体独立董事事前认可,独立董事并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客观、公正的意见。

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董事8人,同意8人,反对0人,弃权0人。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拟修订《会计核算制度》部分条款的议案

根据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2017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和《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会计核算制度》中的“第十五章-金融工具”、“第十五条-收入”相关内容进行修订,修订后将按照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2020年7月4日巨潮资讯网的《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核算制度(2020年7月修订)》。

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董事8人,同意8人,反对0人,弃权0人。

四、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鉴于《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和《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拟于2020年7月20日(星期一)下午14:30以现场和网络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2020年7月4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董事8人,同意8人,反对0人,弃权0人。

特此公告。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2020年7月4日

证券代码:000507 证券简称:珠海港 公告编号:2020-055

##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述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2098号)文件核准,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人民币普通股140,883,976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7.24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19,989,965.24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18,430,232.1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001,559,733.13元,投入于“购置2艘沿海45,000吨级海船项目”。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9年4月25日到位,并经过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9]第2C10360号)验证,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节余情况

截至2020年5月31日,募投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为943,962,933元,募集资金余额为58,361.78万元(包括利息收入及现金管理收益,扣减手续费),其中用于现金管理的产品尚未到期金额为40,000.00万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实际余额18,361.78万元。募集资金投入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投资总额(万元)	截至2020年5月31日投入募集资金(万元)	占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购置2艘沿海45,000吨级海船项目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61.28%
购置3,500吨级散货船多用途船	珠海融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祺投资”)	21,260.00	20,260.00	47.67%
2艘沿海12,500吨级海船	珠海融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祺投资”)	14,000.00	9,267.00	98.29%
2艘沿海6,000吨级海船	融祺投资	34,000.00	33,639.97	60.98%
2艘沿海22,500吨级海船	融祺投资	16,000.00	16,000.00	12.36%
合计		106,260.00	100,166.97	43.962%

(三)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鉴于全球蔓延的新冠疫情对国内外生产贸易带来的持续性负面影响,航运业面临严峻挑战,原募投项目“购置2艘沿海45,000吨级海船项目”面临的宏观经济环境,行业需求已发生重大变化,项目继续实施的投资回报存在较大不确定性,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发展规划等诸多因素,为维护公司利益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终止实施“购置2艘沿海45,000吨级海船项目”,并将原计划投入该项目的募集资金33,639.97万元全部用于偿还银行贷款。本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为33,639.97万元,占募集资金总额的3.25%。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于2020年7月3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局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参与表决的董事8人,同意8人,反对0人,弃权0人。

该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政府有关部门批准,尚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理由

(一)原募投项目计划和实际情况

原募投项目计划由公司全资子公司珠海港航运营购置2艘45,000吨级海船,投入东北(营口港、大连港)到华南各港口的沿海粮食海运业务。单船造价约为17,000万元,项目总投资约为34,000万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33,639.97万元。该项目预计投产后内部收益率为9.20%,税后投资回收期约9.24年。截止目前,该项目累计已投入金额为0元。

(二)变更原募投项目的理由

公司实施原募投项目主要是为了抢抓航运业复苏机遇,培育及壮大公司自身的航运队伍,完善物流体系,实现港口、航运产业的良性互动,培育新的业务增长点,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目前,全球蔓延的新冠疫情对全球经济造成重创,国内经济下行风险增大,航运业面临严峻挑战。根据上海海关统计,截至2020年第一季度中国航运业景气指数显示,受新冠肺炎疫情疫情影响,中国航运业经济景气指数、国际航运景气指数、进入景气度景气区间,中国航运信心指数较39.05点,跌至较低景气区间。中国航运景气指数与信心指数均创历史新低,中国航运信心再入低谷,且预计未来中国航运发展态势仍将持续下行。

鉴于宏观经济环境和航运业供需状况已发生重大变化,原募投项目“购置2艘沿海45,000吨级海船项目”继续实施的投资回报存在较大不确定性,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优化财务资金管理,更好地满足公司发展需要,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价值,公司拟终止上述项目,并将该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偿还银行贷款。

三、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8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事项。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的管理制度对投资理财进行管理、管理、检查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根据公司资金使用情况及投资部门和管理层对理财产品的分析,审慎行使决策权。

公司投资部门负责对购买的理财产品的购买事宜和程序办理,并及时分析和跟踪,一旦发现判断对己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以控制投资风险。

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对购买理财产品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风险,并向董事会报告。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五、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会议。

2. 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2020年7月4日

证券代码:000507 证券简称:珠海港 公告编号:2020-056

##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经验,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能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法规,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原则,按进度完成公司各项审计工作,较好地履行了审计机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0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根据审计业务工作量及市场平均报酬水平,财务审计费用为人民币12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29.8万元,合计总额为149.8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2020年7月4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该事项提交董事局会议审议通过,已获全体独立董事事前认可,独立董事并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客观、公正的意见。

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董事8人,同意8人,反对0人,弃权0人。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2020年12月20日至2021年1月4日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项目经理
2021年1月5日至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二)签字注册会计师从业经历: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2020年12月20日至2021年1月4日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项目经理
2021年1月5日至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高级经理

(三)历史沿革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前身为上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1986年复办,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

(四)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五)业务资格:长期从事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证券类牌照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H股审计资格,并已向中国证监会、中国证监会会计委员会(CPAOB)注册登记。

(六)是否曾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是

(七)投资者保护能力:截至2019年底,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1.16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金额为1.02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赔偿因审计失误导致的民事赔偿为零。

(八)加入会员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国际会计师联合会(IFAC)会员,同时也是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CICPA)会员。

(九)诚信记录

截至2019年末,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会计师2,269名,从业人员总数9,325名,首席合伙人从未被证监会、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从业人员中受到过证券服务业务。

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具体情况如下:

(1)项目合伙人从业经历: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2020年12月20日至2021年1月4日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项目经理
2021年1月5日至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高级经理

(2)签字注册会计师从业经历: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2020年12月20日至2021年1月4日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项目经理
2021年1月5日至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高级经理

特此公告。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2020年7月4日

证券代码:000507 证券简称:珠海港 公告编号:2020-057

##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本公司董事局。公司于2020年7月3日上午10:00召开第九届董事局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会议召开的时间、合法性:公司于2020年7月20日(星期一)下午14:30,以现场和网络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议题

1. 现场会议时间:2020年7月20日(星期一)下午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

(1)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时间为:2020年7月20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20年7月20日9:15-15:00。

(三)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网络投票时间为2020年7月20日的交易时间。

(四)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0年7月15日。

(五)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授权代表,出席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一定是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法律顾问。

4. 根据相关规定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六)现场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珠海港珠海港南湾路278号4楼会议室)。

三、会议登记事项

1. 议案名称事项

2.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3.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七)披露情况: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0年7月4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四、备查文件

1. 议案名称

2.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3.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执业证书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2020年7月4日

证券代码:000507 证券简称:珠海港 公告编号:2020-058

##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0507。

2. 投票简称:珠海港投。

3. 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系统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0年7月20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开始的时间为2020年7月20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交易系统”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7月4日

证券代码:000507 证券简称:珠海港 公告编号:2020-059

## 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经验,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能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法规,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原则,按进度完成公司各项审计工作,较好地履行了审计机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0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根据审计业务工作量及市场平均报酬水平,财务审计费用为人民币12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29.8万元,合计总额为149.8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2020年7月4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该事项提交董事局会议审议通过,已获全体独立董事事前认可,独立董事并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客观、公正的意见。

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董事8人,同意8人,反对0人,弃权0人。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2020年12月20日至2021年1月4日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项目经理
2021年1月5日至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二)签字注册会计师从业经历: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2020年12月20日至2021年1月4日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项目经理
2021年1月5日至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高级经理

(三)历史沿革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前身为上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1986年复办,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

(四)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五)业务资格:长期从事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证券类牌照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H股审计资格,并已向中国证监会、中国证监会会计委员会(CPAOB)注册登记。

(六)是否曾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是

(七)投资者保护能力:截至2019年底,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1.16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金额为1.02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赔偿因审计失误导致的民事赔偿为零。

(八)加入会员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国际会计师联合会(IFAC)会员,同时也是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CICPA)会员。

(九)诚信记录

截至2019年末,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会计师2,269名,从业人员总数9,325名,首席合伙人从未被证监会、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从业人员中受到过证券服务业务。

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具体情况如下:

(1)项目合伙人从业经历: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2020年12月20日至2021年1月4日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项目经理
2021年1月5日至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高级经理

(2)签字注册会计师从业经历: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2020年12月20日至2021年1月4日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项目经理
2021年1月5日至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高级经理

特此公告。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2020年7月4日

证券代码:000507 证券简称:珠海港 公告编号:2020-060

## 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